

# 暨南大学生命科学技术学院

---

暨生字〔2013〕3号

## 关于印发《生命科学技术学院人才引进工作程序》的通知

学院各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学院人才引进工作的开展，保障学院学科人才梯队的建设，现将《生命科学技术学院人才引进工作程序》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生命科学技术学院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七日

主题词：人事 引进 工作程序

---

发送：院内各单位

---

生命科学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3年5月17日印发

---

# 生命科学技术学院人才引进工作程序

为了进一步加强我院人才引进工作，以“加强计划、规范流程、学术民主、分类管理”为目的，建立规范的人才引进工作程序和办法，为学院事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根据《暨南大学引进人才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结合学院实际，特制订本工作程序。

## 一、人才引进组织机构

1. 学院成立“人才引进工作领导小组”，其主要职责是依据学院学科专业建设的发展要求，审核学院各系(中心)人才引进规划、年度人才引进计划、指导人才引进开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由学院领导、各系(中心)行政负责人组成。

2. 各系(中心)成立本单位“人才引进专家小组”，负责本单位人才引进，其中单位行政一把手为组长。小组成员由本单位党政领导、专家组成。系(中心)人才引进专家小组名单需报学院备案。

## 二、人才引进年度计划的制定

1. 每年下半年，各系(中心)人才引进专家小组根据本单位人才引进规划，结合本单位学科发展需求和现有人员情况，在规定时间内提出下一年人才引进计划，并以书面材料报学院；

2. 学院汇总各单位人才引进计划，召开引进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对各单位下一年人才引进计划进行讨论，提出学院下一年的人才引进计划，并以书面材料上报学校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处审批。

## 三、人才引进指标分配

1. 学院根据学校下达的人才引进指标数，结合各系级单位上报计划的需求情况，将人才引进指标预分至各系(中心)，指标分配方案经

学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通过后报学校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处审批。

2. 为了有效利用学校下达的引进人才指标，在以下情况下，学院可在保证各单位“十二五”人才引进规划的前提下，对年度指标分配进行调整，调整计划由院务会决定通过：

- (1) 指标下达后半年内没有向学院提出引进对象的；
- (2) 连续二次提出的引进对象都未获学校批准的；
- (3) 学院有临时重要人事变更的；
- (4) 学校有重大战略任务。

3. 引进对象是高层次人才，不受学校下达的指标名额限制，按《暨南大学特需人才引进及相关政策支持的暂行规定》办理。高层次人才重点引进中科院院士和工程院院士、“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入选者、国家级中青年有突出贡献专家、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评议组成员、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中组部“千人计划”入选者、广东省“珠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第一层次培养对象、中科院“百人计划”入选者等，以推荐方式向学校申请，推荐前可无需通过单位面试。

4. 各系(中心)要重点引进具有海外博士学位及工作经历的优秀人才，同时注意控制学缘结构，严格按照学校要求控制本校毕业生比例。

#### **四、招聘信息的发布**

各系(中心)根据需求，提出应聘条件，撰写招聘信息。

1. 招聘信息中的应聘条件要避免出现歧视性内容，不要对性别、学缘、地域等进行限制；不是特定岗位，不要对应聘人的身高、性别、年龄等自然属性进行限制。

2. 招聘信息需经本单位人才引进专家小组 2/3 以上成员签字同意后报学院审核。审核通过后在学校、学院网站上予以发布。必要时可在相关招聘网站和其他媒体予以发布，相关费用自理。

## **五、系(中心)人才引进工作程序**

1. 应聘者需提供个人简历、学历学位证书和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明、近期发表的反映本人学术水平的代表作（复印件）及学术背景等相关材料。

2. 各系(中心)安排专人对应聘材料真实性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签字确认。审核通过的应聘者材料提交系人才引进专家小组进行初筛，确定面试人选。

3. 各系(中心)组织专家组面试。教研系列人员面试包括学术报告、专家提问、课堂试讲等内容；实验系列人员面试包括专家提问、个人述职、实验技能考核等方面内容。面试一般采用差额选拔的方式进行，如应聘人数不足以差额面试，可适当延迟招聘时间，必要时可适当降低招聘条件。

4. 系(中心)召开本单位人才引进专家小组会议，会议需 2/3 以上小组成员出席方能召开。根据应聘者情况和专家面试考核意见，人才引进专家小组会议研究讨论后，以投票的方式确定拟引进人选(拟引进人选需获得参会人员的半数以上赞成方可通过)，并以等额或差额

的方式上报学院。以差额方式上报拟引进人选的，需对拟引进人选进行排序。会议要求做好签到，记录。会后上报学院的材料包括：人才引进请示、人才引进专家小组会议投票结果(需参会专家签名确认)、调进人员审批表、专家意见表、拟引进教研人员/实验系列人员信息汇总表、人才引进专家小组会议记录。

如申请直接聘任高级职称的人员，所在单位需根据学校相关文件同时提交申请，申请材料应包含到校各项待遇要求和首个聘期工作任务和目标(一般为三年)等内容。

## **六. 学院人才引进工作领导小组审议**

根据学校人才引进及招聘工作的总体进度，学院召开院级人才引进工作领导小组会议，讨论各基层单位上报的引进人才，提出引进意见，并连同相关材料上报学校审批。

根据学校同意生科院试点招聘实验技术人员的意见，学院人才引进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对基层单位上报的拟引进实验技术人才进行评议，以无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是否引进，引进人选需获得 2/3 以上赞成票方可通过。会后，学院将引进人选的相关材料报学校备案。

## **七. 结果反馈**

学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的最终结果将在三个工作日内，通知到各系(中心)；学校的最终结果将在一周内，经系(中心)通知到应聘人员。

## **八. 报到要求**

1. 引进人员应在学校同意调入之日起三个月内到校报到，不能按期报到，需延期的，需向学校提出书面申请，否则，学校将不保留入职职位。

2. 各系(中心)通知引进人员到学校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处报到。报到时一般需准备以下材料：报到证(国内应届毕业生适用)或行政介绍信、工资关系证明(调入人员、博士后出站人员适用)、国内三甲医院的体检报告、《暨南大学调入教职工婚育状况调查表》、本科以后所有学历学位证书、职称证书等(留学回国人员还须提供我驻外使(领)馆教育(文化)处(组)出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获得国(境)外学历学位者，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详细报到程序可登录学校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处网址(<http://personal.jnu.edu.cn/news-view.asp?newsid=436>)

3. 系(中心)若有引进人员不到校报到的情况，学院将在次年对该单位的进人名额酌情调整。

# 生科院人才引进工作流程图

